澳門特別行政區
2016 至 2025 年康復服務十年規劃

2019 年度評檢報告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策導小組

2020 年 6 月

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策導小組

(第 394/2016 號行政長官批示)

序號	成員組成
1	社會文化司司長 (組長)
2	社會工作局局長 (副組長)
3	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代表
4	法務局局長或副局長
5	市政署管理委員會主席或副主席
6	統計暨普查局局長或副局長
7	勞工事務局局長或副局長
8	衛生局局長或副局長
9	教育暨青年局局長或副局長
10	體育局局長或副局長
11	高等教育局局長或副局長
12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或副主席
13	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或副局長
14	房屋局局長或副局長
15	交通事務局局長或副局長

目 錄

壹、前言 3
貳、2019 年主要工作摘要 5
叁、2019 年各服務範疇方案措施的執行情況 11
一、 預防和鑑定 11
二、 醫療康復 17
三、 學前訓練及托兒所 22
四、 教育（包括非高等教育和高等教育） 23
五、 工作、就業和職業康復 30
六、 住宿照顧 37
七、 社區支援 39
八、 社會保障 41
九、 自助組織的發展 43
十、 無障礙通道設施和交通 44
十一、 資訊及通訊科技應用 55
十二、 康體及文藝活動 57
十三、 公眾教育 62
十四、 2019 年度中期方案執行情況總結 69
肆、2020 至 2021 年工作展望 72
一、預防和鑑定 72
二、醫療康復 72
三、學前訓練及托兒所 73
四、教育（包括非高等教育和高等教育） 73
五、工作、就業和職業康復 74
六、住宿照顧 75
七、社區支援 76
八、社會保障 76
九、自助組織的發展 77
十、無障礙通道設施和交通 77
十一、資訊及通信科技應用 79
十二、康體及文藝活動 80
十三、公眾教育 81
伍、結語 83

壹、前言

為了確切落實康復服務十年規劃的各項措施，特區政府於 2016 年 11 月透過第 394/2016 號行政長官批示，設立了由 14 個公共部門組成的「澳門特區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策導小組」（下稱「策導小組 」），並由社會文化司司長親自領導，以統籌、協調、跟進和評估康復服務十年規劃的實施情況並作出相應的建議。「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策導小組」成員包括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法務局、市政署、統計暨普查局、勞工事務局、衛生局、教育暨青年局、體育局、高等教育局、社會保障基金、土地工務運輸局、房屋局、交通事務局。

康復服務十年規劃涉及 13 個服務範疇，涵蓋了約 350 項與殘疾人士生活息息相關的方案措施，其中包括殘疾預防和鑑定、醫療康復、學前訓練及托兒所、教育、工作就業和職業康復、住宿照顧、社區支援、社會保障、殘疾人士自助組織發展、無障礙通道設施和交通、資訊及通訊科技應用、康體及文藝活動、公眾教育等。有關措施分別安排在短期階段（2016 至 2017 年）、中期階段（2018 至 2020 年）、長期階段（2021 至 2025 年）分段按序推行。

「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策導小組」已於 2019 年召開了兩次會議，截至 2019 年 12 月，已執行及完成 125 項中期方案，而中期方案亦由 125 項新增至 130 項，新增 5 項原屬長期階段方案，提前於中期階段完成。。

另一方面，康復服務十年規劃已被納入《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2016-2020)》中，說明了特區政府對推行有關規劃的重視、支持和承諾。特區五年發展規劃亦設有評價指標，因此康復服務十年規劃亦會因應有關指標，有序開展及完成各項工作。

根據康復服務十年規劃的評檢機制，策導小組須對每個年度的工作進展和成果進行評檢，具體安排未來兩年的行動計劃，並為此編制年度評檢報告。而本報告回顧了 2019 年的各項工作，並就 2020 至 2021 年的行動計劃作出了相應規劃。

策導小組對於各個殘疾人士社團、家長組織、民間機構、公共部門及社會大眾對有關規劃及相關工作的支持和配合，促使各項計劃能夠有效完成並取得理想成果，謹此表示由衷謝意。

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策導小組組長

社會文化司司長

歐陽瑜

貳、2019 年主要工作摘要

1. 透過舉辦早期療育的培訓和進修活動，加強相關機構工作人員的專業知識與能力，提高服務的素質水平。

- 衛生局於 2019 年兒童綜合評估中心開辦的講座和工作坊共 22 場，約 720 人次參與。
- 教育暨青年局為提升家長對兒童語言發展的認識，掌握辨別語言障礙兒童的能力、訓練技巧及策略， 2019 年 1 至 12 月，教青局已舉辦了 29 個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提供 325 個培訓名額，此外，亦資助機構於 2019 年 5 月下旬開辦語言訓練小組班，並成功資助開辦 5 個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提供 50 個培訓名額。
- 社會工作局開展了「2018-2019 年度早療機構專業人員在職培訓資助計劃」，透過專項計劃資助方式，支持本澳早療服務機構加強專業人員的培訓，提升相關專業知識水平及技巧，以助持續優化服務質素，並可拓展專業視野及與時並進。4 間被邀請的早療機構均參與計劃，社會工作局共資助 18 個培訓課程，參與培訓的員工合共 46 人次。為協助托兒所人員提升對有特殊需要幼兒的識別及支援能力，社會工作局早前舉辦了兩項培訓課程，合共有 95 人報名參加。

2. 按規劃跟進《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相關醫療建設。

- 九澳康復醫院：於 2019 年 4 月 1 日投入服務，總面積 1.1 萬平方米，樓高 4 層，共 188 張床位，由衛生局和工聯合作提供康復服務。

3. 研究透過適當安排，在照護設施及康復院舍引入營養師服務。

- 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已透過增加標準人員配置名額的方式，在 5 間康復院舍引入營養師服務。

4. 開展輔具資源服務

- 社會工作局委託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推出了「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先導計劃」，透過資助分擔符合資格的殘疾人士購買指定輔具的費用，協助他們提升生活質素和參與社會的條件。

5. 分階段編制特殊教育課程，並有序推動餘暇活動在小學至高中教育的有序實施，促進特殊教育的教與學。

- 教育暨青年局於 2016 年邀請香港大學教育學院融合與特殊教育研究發展中心開展編製特殊教育課程的工作，2019 年 6 月已完成撰寫「中文」、「數學」、「常識、科學與人文」、「體育與健康」、「資訊科技」及「藝術」六個學科的課程指引補充本，並舉辦了編制特殊教育課程發佈會，會上向出席的特殊教育教師贈予特殊教育課程指引補充本。
- 設有特殊教育小班及特殊教育班的學校於 2019/2020 學年開始參考應用補充本，而補充本內容亦已於 2019 年 7 月上載至教青局網頁，現已開展特殊教育課程指引補充本的中英及中葡翻譯工作。

6. 為特殊教育家長提供更適切的教育、支援服務及資源，強化家長教育的功能，使家長共同參與子女訓練和教育活動。

- 教育暨青年局自 2010/2011 學年開始舉辦「全方位協助孩子成長」系列講座，2019 學年開展了 30 班培訓，提供約 570 個及 168 對親子培訓名額。
- 自 2019 年 1 月開始舉辦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讓學生可盡早獲取服務，同時讓家長掌握為子女進行居家訓練的方法。2019 年已開辦了 29 個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提供 325 個培訓名額，並資助機構於 2019 年 5 月下旬開辦語言訓練小組班，並成功開辦 5 班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提供 50 個培訓名額。

7. 將高等教育基金建立為長效機制，加強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的支援。

- 第 16/2018 號行政法規《高等教育基金》已於 2018 年 8 月 8 日與新高教法同步生效，基金法規條文的資助範圍在大方向上已涵蓋《康復服務十年規劃》相關的考慮，以加強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的支援。相關方案原本為康復服務十年規劃長期階段的方案，目前提前至中期階段完成。

8. 進行殘疾人士照顧者津貼的可行性研究。

- 社會工作局邀請香港大學的研究團隊就本澳推行照顧者津貼的可行性進行獨立的研究，研究機構已於 2019 年 5 月提交了初步的研究結果，建議特區政府檢討並制定以照顧者為本的系統性政策框架及服務體系，使能更科學和合理地確定照顧者津貼在照顧者政策及體系中的定位

和作用。此外，亦建議特區政府進一步探討相關政策涉及的具體課題與可行條件，推動照顧者津貼政策有序向前發展。社會工作局將跟進研究結果的各項工作，訂定有關政策未來的發展方向。

9. 開展本澳引進導盲犬的可行性研究。

- 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拜訪了香港導盲犬協會，了解香港導盲犬服務現況，以作服務引進的借鑑。同時，亦邀請香港導盲犬協會與本澳各職能部門分享有關經驗，讓部門對相關工作有進一步認識。
- 未來，社會工作局將會與各職能部門檢視現有法律及措施的適用性，以進一步分析本澳引入導盲犬的可行性。

10. 推廣並鼓勵按照《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的規範標準進行設計及建設。

- 策導小組向不同政府部門人員舉辦《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及「認識及協助殘疾人士」的培訓，以優化部門的無障礙環境，及更好地接待及支援殘疾人士。同時亦向殘疾人士舉辦「無障礙檢測培訓」，加強無障礙專業知識，以便日後可應邀協助部門或機構就無障礙環境提供改善建議。
- 策導小組於 2019 年邀請了 24 個政府部門及 98 間社服團體及設施單位加入「澳門特區無障礙共融社區約章」，以宣言和行動響應加入無障礙建設行列，承諾在單位的宗旨及職能範圍內，致力為殘疾人士營造一個友善和關懷的環境，支持他們發揮所能，融入社會。

11. 公共部門檢視及完善現存接待公眾的地方及設備是否符合《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的要求。

- 隨著《指引》的推出，自 2018 年開始，特區政府各部門在新建的公共工程及資助工程均可根據《指引》所定的無障礙通用設計規範進行設計及建設，同時所有公共部門亦具備條件檢視與完善現存接待公眾的地方及設備以符合無障礙通用設計的要求。
- 策導小組分別在 2018 及 2019 年舉辦「應用《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嘉許活動 2018」及「無障礙共融社區計劃」推廣活動，共有 28 個政府部門及 79 間受資助機構獲嘉許，合共開展了 8,528 項次的無障礙建設工作。

12. 配合輕軌發展進程，將根據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等居民對公交網絡之需求，完善公共交通網絡建設，並檢討巴士數量及其營運班表，為殘疾人士提供更優良方便之交通環境。此外，完善優化各車站所配備之轉乘設施，全面構建以輕軌為主幹，巴士及的士為基礎的公共交通系統，讓全年齡居民（包括殘疾人士）能夠更安全便利地使用公交設施。

- 隨著輕軌氹仔線正式營運，交通事務局對氹仔區巴士路線進行優化，另外柯維納馬路巴士站亦已啓用，逐步便利乘客乘搭巴士和輕軌。

13. 研究及推動設置無障礙的士，以較全面的車輛覆蓋，增加殘疾人士使用無障礙的士的機會，方便殘疾人士及其他有需要人士使用。

- 交通事務局已完成新特別的士公開競投，當中要求增加無障礙的士數目。2019 年 12 月已有 100 部新特別的士投入服務，當中不少於 5 部無障礙的士及不少於 10 部大型的士，此外，「澳門電召的士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亦主動引入 10 部機動的士，該類型的士最少有一個乘客座位可電動外移下降，以回應殘疾人士出行的訴求。

14. 持續優化及拓展各項電子化服務，讓殘疾人士能便捷地獲取政府服務。

- 行政公職局持續增加網上的電子服務和資訊，及流動應用程式，讓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使用者，能便捷地獲取政府服務。
- 第 35/2018 號行政法規《電子服務》頒佈後，特區政府於 2019 年初推出了「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簡稱「一戶通」）帳戶及手機應用程式，之後亦持續優化其服務內容。一戶通手機應用程式推出後，除提升服務效率外，亦對於行動不便的市民可減少走訪部門辦理申請的次數。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已有超過 4 萬人使用一戶通帳戶。

叁、2019 年各服務範疇方案措施的執行情況

一、 預防和鑑定

1. 研究公眾之出行模式及潛在出行風險因素，以更適切服務配置來滿足市民的出行安全需要。

- 交通事務局持續要求兩間巴士公司檢視交通安全措施，包括定期進行安全檢查、在車輛安裝監控系統、對車長進行培訓、安全演習等，致力減少交通意外發生狀況。2019 年 12 涉及巴士公司的交通意外減少 16%。

2. 檢視行人系統的無障礙設計，以照顧不同道路使用者的需要。

- 交通事務局持續按現行本澳無障礙設計相關規範進行交通規劃工作，例如：行人路及通道的最小闊度規範、降低行人道有關路緣以利弱勢用路人通行等。

3. 因應殘疾人士的需要，優化職安健宣傳品及活動內容的設計，鼓勵殘疾人士的參與。

- 勞工事務局在職安健的宣傳品中，逐步增加影片及聲帶等宣傳品，並在影片宣傳中增加手語翻譯。此外，向 5 間康復服務機構派發職安健宣傳海報和單張，以傳遞職安健訊息。

4. 持續對評估人員進行培訓和評估質量控制，定期舉辦針對評估人員的研討或交流會議，並就評估工作的質量制訂和實施更嚴謹和更全面的監控措施。

- 按照社會工作局與內地殘評專家落實的培訓主題，於 2019

年10月25日在鏡湖醫院完成肢體殘疾評估現場指導培訓，參與培訓的人員共 9 位，包括有社會工作局及評估單位的醫生。

- 在評估質量控制方面，內地殘評專家向社會工作局人員提供培訓，以及展開評估質量監控措施，包括檢視評估報告內容、以及就個案、申請入門資格及評估準則作討論，協助本局人員釐清及介定準則，確保一致性及準確度。

5. 啟動特殊教育學生資料庫的建置工作，為學生提供更適切的服務。

- 教育暨青年局已將2010/2011學年至2016/2017學年的求助學生資料匯入求助資料庫，以優化建檔、查詢及統計功能。此外，亦已初步建置了系統界面，並透過試用結果，作為完善系統界面的參考。
- 為確保智慧政務平台與特教資料庫系統能兼容，以及配合中心服務需要，特教資料庫系統將待智慧政務平台建立後繼續開發。

6. 通過修訂《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加強公私營醫療人員的技術培訓。

- 《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法律制度》法案已於 2018 年 10 月 18 日獲立法會一般性通過，衛生局現正對法案文本進行內部修訂。

7. 為教師及學生輔導員舉辦系統培訓，提高對懷疑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鑑別能力。

- 為教師及學生輔導員舉行相關主題培訓，以提升對懷疑有

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認識、鑑別及協助能力。2018/2019 學年，開辦 16 項共 43 班教師培訓、11 班評估工具使用資格培訓及 3 項交流。

8. 透過舉辦早期療育的培訓和進修活動，加強相關機構工作人員的專業知識與能力，提高服務的素質水平。

- 衛生局於 2019 年兒童綜合評估中心開辦的講座和工作坊共 22 場，約 720 人次參與。
- 教育暨青年局為提升家長對兒童語言發展的認識，掌握辨別語言障礙兒童的能力、訓練技巧及策略， 2019 年 1 至 12 月，教青局已舉辦了 29 個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提供 325 個培訓名額，此外，亦資助機構於 2019 年 5 月下旬開辦語言訓練小組班，並成功資助開辦 5 個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提供 50 個培訓名額。
- 社會工作局開展了「2018-2019 年度早療機構專業人員在職培訓資助計劃」，透過專項計劃資助方式，支持本澳早療服務機構加強專業人員的培訓，提升相關專業知識水平及技巧，以助持續優化服務質素，並可拓展專業視野及與時並進。4 間被邀請的早療機構均參與計劃，社會工作局共資助 18 個培訓課程，參與培訓的員工合共 46 人次。為協助托兒所人員提升對有特殊需要幼兒的識別及支援能力，社會工作局早前舉辦了兩項培訓課程，合共有 95 人報名參加。

圖：早療技術研討會講授如何構建三位一體的語言早療體系和讀寫障礙早期訓練策略

圖：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家長舉辦培訓

圖：為教學人員及輔導員舉辦培訓

9. 通過擴大新生兒聽力篩查服務至全澳嬰兒，結合仁伯爵綜合醫院和衛生中心現有的產前及兒科醫療保健服務，及早發現有問題的嬰兒。

- 2019 年全澳新生兒聽力篩查共 6,500 多人次，其中轉至仁伯爵綜合醫院跟進的有 70 多人次。

10.澳門特區發展障礙兒童關愛網絡。

- 由衛生局、教育暨青年局、社會工作局連同 4 間有特殊教育班的學校及 25 間民間家長組織、康復機構、專業團體等組成。
- 發展障礙兒童關受網絡作為早療服務的交流平台，讓網絡成員就發展障礙兒童的早療服務進行溝通，交換意見，促進服務積極發展，並組織舉辦培訓、交流活動、社區教育及推廣活動。2019 年共舉辦 5 次活動，超過 1,000 人次參

與。

圖： 2019 年早療同路人分享會認識「作息為本」及「家居訓練」的重要性

二、 醫療康復

1. 按規劃跟進《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相關醫療建設，包括青洲、下環街、路環石排灣衛生中心，公共衛生專科大樓，九澳康復醫院，離島醫療綜合體。

- 青洲衛生中心：已於 2018 年投入運作。
- 九澳康復醫院：於 2019 年 4 月 1 日投入服務，總面積 1.1 萬平方米，樓高 4 層，共 188 張床位，由衛生局和工聯合作提供康復服務。
- 離島醫療綜合體：包括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綜合服務行政大樓等已於 2019 年 10 月動工，現正進行施工。
- 下環街衛生中心、路環石排灣衛生中心、公共衛生專科大樓：按序進行有關工作。

圖：九澳康復醫院

2. 持續推行醫療補貼計劃和資助非牟利醫療機構，為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合資格居民提供醫療服務。

- 2019 年 5 月 1 日，衛生局啟動 2019 年度醫療補貼計劃，配合推動智慧城市發展，推出電子醫療券，以及延長醫療券使用期限至兩年。
- 衛生局繼續通過與非牟利醫療機構合作，為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合資格的居民提供中西醫門診、牙周潔治、學童牙溝封閉服務、家居護理服務、住院病人護送、子宮頸癌篩查、心理治療、防治愛滋病教育、善終（康寧）服務和護理教育，以及資助社團舉行健康推廣活動等。

3. 持續與非牟利醫療機構合作，開展家居護理服務。

- 截至 2019 年 12 月，為超過 13, 000 人次接受家居護理服務。

4. 研究透過適當安排，在照護設施及康復院舍引入營養師服務。

- 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已透過增加標準人員配置名額的方式，在 5 間康復院舍引入營養師服務。

5. 逐步提高融合教育學校的基本配置，尤其是教育設備、輔具資源、人力資源等。

- 教育暨青年局透過教育發展基金資助實施融合教育學校購置教材教具，以及舉辦推廣融合教育理念的宣導活動。於 2019/2020 學年，共有 17 所學校共 38 個項目申請宣導活動、教材教具、設備及工程的資助。
- 於 2018 /2019 學年起透過教育發展基金支持學校籌組治療室及以校本形式開辦「融合教育教師培訓」。2018/2019 學年資助 7 所學校舉辦 8 個校本「融合教育教師培訓」，合共

提供了 800,000 澳門元資助額。

- 目前，已有 13 個私立學校校部開放校內的空間，讓校內有治療/訓練需要的學生於原校接受治療/訓練服務。

6. 持續支持社會服務機構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輔具借用服務，並優化輔具資源借用網絡以及輔具支援服務。

- 資助澳門聾人協會及仁慈堂盲人重建中心開展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輔具支援服務，包括輔具諮詢、借用及推廣教育等服務。2018/2019 學年，受惠人次約 600 名。

7. 為配合殘疾運動員訓練，開展運動員肌力測試、平衡測量，以提昇運動員本身的身體素質及活動協調性。

- 截至 2019 年 12 月，體育局為 160 人次殘疾運動員進行肌力測試、平衡測試和選擇反應時測試，以鼓勵運動員提昇本身的身體素質及活動協調性。

8. 提供運動員體能適應檢查，運動損傷診治及康復。

- 體育局於 2019 年為殘疾人士運動員提供年度身體檢查(健康檢查)及賽前身體檢查(體能適應檢查)、運動損傷診治及康復服務，截至 2019 年 12 月約服務 276 人次。

9. 擴大精神健康急救培訓課程的對象，資助機構為學校人員及醫護人員提供精神健康急救培訓課程，以預防精神問題進一步惡化並促進精神健康。

- 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舉辦了 5 班精神健康急救課程及 1 班精神健康急救導師課程，共有 150 人參加。

10.深化精神健康社區支援服務，擴大服務對象範圍，強化跨專業團隊，進一步提高服務介入的專業水平。

- 社會工作局於2019年透過社區精神康復服務專業人員在職培訓資助計劃，支持 8 間精神康復服務機構為專業人員進行培訓，以持續提升及優化服務質素，進一步提高服務介入的專業水平。

11.衛生局成立的社區精神科服務隊，專責處理社區內需多職系團隊共同跟進的個案，包括緊急個案、經綜合評估後需在社區內重點跟進的個案，以及接收社區內的轉介個案，在社區內為患者提供進一步的專業評估、治療及跟進等服務。

- 2016 年 7 月，衛生局成立外展社區精神科服務隊，通過制定運作規章制度、建立評估工具、工作指引及關鍵績效指標等，為潛隱風險嚴重的精神病患者提供社區照顧支援和康復服務，加強協同效應。
- 由社區精神衛生服務隊成立至 2019 年 12 月底，有效跟進 450 多宗個案。

12.開展輔具資源服務

- 社會工作局推出了「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先導計劃」，透過資助分擔殘疾人士購買指定輔具的費用，協助他們提升生活質素和參與社會的條件。
- 有關計劃委託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負責執行，資助對象為持有社工局發出於申請當年有效的「殘疾評估登記證」，且符合本計劃指定的經濟條件人士。資助範圍包括計劃章程涵蓋的 27 項資助輔具項目。

- 實施期由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資助人數 36 人，所資助的輔具類別以數字式助聽器為主，其次為電動輪椅。

圖：耳背式數碼助聽器及電動輪椅

13.進行輔具服務需求及發展規劃研究，進一步探討輔具服務的長遠發展方案。

- 社會工作局已委託研究團隊開展輔具服務需求及發展規劃研究，了解殘疾人士對輔具服務的需求，並檢視現時本澳輔具服務支援體系，進一步探討輔具服務的長遠發展方案。

三、 學前訓練及托兒所

1. 檢討早療服務推廣、家屬支援服務及其他相關計劃，並予更新及執行。

- 社會工作局自 2016 年推出「早療服務推廣及家屬支援活動資助計劃」，根據早療服務機構反映，活動反應良好，除有助推廣早療服務外，亦讓參加者對早療服務有所認識，並加強了早療機構與托兒所及相關服務單位的聯繫和合作，此外，亦有助早療機構運用較多資源舉辦多元化的家屬支援活動，因此，認同持續舉辦相關資助計劃。
- 社會工作局已繼續推出「2019-2020 年度早療服務推廣及家屬支援活動資助計劃」，並增加資助多 1 間早療服務機構至 4 間。

2. 為托兒所人員舉辦相關培訓活動。

- 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 6 月分別舉辦了「如何識別疑似有特殊需要的幼兒」及「支援有特殊需要幼兒適應托兒所生活—語言發展遲緩篇」，完成培訓人數合共 95 人。

圖：為托兒所人員舉辦早療培訓課程

四、 教育（包括非高等教育和高等教育）

1. 分階段編制特殊教育課程，並有序推動餘暇活動在小學至高中教育的有序實施，促進特殊教育的教與學。

- 教育暨青年局於2016年邀請香港大學教育學院融合與特殊教育研究發展中心開展編製特殊教育課程的工作，2019 年 6 月已完成撰寫「中文」、「數學」、「常識、科學與人文」、「體育與健康」、「資訊科技」及「藝術」六個學科的課程指引補充本，並舉辦了編制特殊教育課程發佈會，會上向出席的特殊教育教師贈予特殊教育課程指引補充本。
- 設有特殊教育小班及特殊教育班的學校於 2019/2020 學年開始參考應用補充本，而補充本內容亦已於 2019 年 7 月上載至教青局網頁，現已開展特殊教育課程指引補充本的中英及中葡翻譯工作。
- 教育暨青年局於 2014/2015 學年起持續資助復康服務團體為就讀特殊教育班的學生提供特殊教育課餘及假日支援服務，2019 年有 9,805 人次使用有關服務。

圖：完成特殊教育課程的編製工作

2. 推動學校制定共融校園規劃方案，並設立融合教育工作小組，加強家校合作。

- 在推動融合學校設立融合教育工作小組方面，教育暨青年局於 2018/2019 學年對 30 所實施融合教育的私立學校進行訪校。根據收集到的意見，並因應融合教育發展的需要，將融合教育工作小組的組成加入「融合教育資助計劃申請須知」中，並載入《2019/2020 學年學校運作指南》，供學校參考。
- 目前約一半參與融合教育的學校已設有融合教育工作小組的組織架構的雛型，約 1/3 學校明確建立了融合教育工作小組。而約半數實施融合教育學校的領導表示將來可以考慮設立融合教育工作小組。
- 透過融合教育工作坊，讓參與的校長、主任及教師們了解融合教育工作小組的模式，使參與工作坊的學校人員更關注及推動融合教育的發展。

3. 透過專家及資深專業人員的定期督導，以促進教學人員及治療人員的專業成長。

- 2018/2019 學年，教育暨青年局為公私立學校及受教青局資助機構治療師/訓練人員提供 8 個治療師培訓，包括心智解讀工作坊、聲線治療工作坊、視障學生的物理治療介入培訓、針對有構音困難學生的語言治療評估與介入培訓、執行功能介紹-對專注力不足/過動疾患學生的評估與介入培訓、原始反射整合培訓、認識人際關係發展介入法的理念及策略工作坊等，完成培訓人數為 126 人次。

4. 邀請專家學者，發展具澳門常模的創造力及兒童語言發展的本土化評估工具。

- 由 2016 年至 2019 年 12 月，分別有 76 名、66 名及 10 名人員完成「陶倫斯創造思考測驗(語文版・澳門版)」、「陶倫斯創造思考測驗(圖形版・澳門版)」及「行動和動作創造思考測驗」使用資格培訓。
- 2019 年 10 月開展資優特質行為量表（澳門版）常模建置計劃，目前已完成資優特質行為量表（澳門版）翻譯、準備研究所需的材料及培訓研究評估人員的工作。

5. 持續專業培訓：為教學人員舉辦 36 小時融合教育課程及 100 小時資源教師課程，以及定期為學生輔導員及治療人員開辦與特殊教育相關的主題培訓。

- 2018/2019 學年，教育暨青年局共舉辦 10 班融合教育證書課程、1 班資源教師培訓課程及 8 個治療師工作坊，分別有 311 名人員、28 名人員及 127 人次參與培訓。

6. 為特殊教育家長提供更適切的教育、支援服務及資源，強化家長教育的功能，使家長共同參與子女訓練和教育活動。

- 教育暨青年局自 2010/2011 學年開始舉辦「全方位協助孩子成長」系列講座，2019 學年開展了 30 班培訓，提供約 570 個及 168 對親子培訓名額。
- 自 2019 年 1 月開始舉辦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讓學生可盡早獲取服務，同時讓家長掌握為子女進行居家訓練的方法。2019 年已開辦了 29 個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提供 325 個培訓名額，並資助機構於 2019 年 5 月下旬開辦語言訓練小組班，並成功開辦 5 班語言治療/訓練小組班，提供 50 個培

訓名額。

圖：持續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家長舉辦培訓

7. 優化教育安置評估的流程，增加相關評估人員，縮短輪候評估的時間。

- 為讓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獲得適切的教育，教育暨青年局持續優化教育安置評估的流程及相關評估人員的配置，而 2018/2019 學年合共完成了 729 個教育安置評估個案。

8. 透過學生輔導員舉辦體驗活動，教導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護理牙齒的技巧。

- 教育暨青年局透過學生輔導員與學校健康促進人員合作舉辦護理牙齒的體驗活動，協助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認識牙齒護理的重要性及學習相關技巧，2018/2019 學年共舉辦了 398 次活動，共 29,963 人次參與。

9. 通過優化融合教育的資助方案，為學校提供更適切的支持，更有效地支援融合生的教育需要。

- 教育暨青年局修訂融合教育資助計劃申請須知及

《2019/2020 學年學校運作指南》，持續透過訪校向學校講解並了解其運用資助的情況，以及在校融合生的學習情況。2018/2019 學年共到訪學校 33 次，2019/2020 學年 9 月至 12 月共訪校 10 次，了解學校開展融合教育情況。

10.持續與高校保持良好溝通，支持及鼓勵高校優化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制定的考試及就學便利措施及指引。

- 高等教育局於 2019 年繼續向教青局收集本澳中學各級融合生統計資料，以及向各高等院校收集殘疾學生數據，以及相關院校為確保殘疾人士接受高等教育的權利、關顧具有特殊教學需要學生所採取的主要措施等情況。
- 按照各高等院提交的相關資料，2018/2019 學年，本澳共有 27 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分別就讀於本澳 7 所高等院校；而於 2019/2020 學年，本澳共有 22 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分別就讀於本澳 6 所高等院校。
- 相關院校除在校園設有無障礙設施外，還為有關學生提供包括上課、作業及考試的便利安排，如提供學習輔具、優先使用校內服務、個別輔導服務、招募志願者學生為其提供學業輔助等。
- 此外，高等教育局持續關注殘疾學生考試便利的需要，並於多個高等教育局協調之考試，包括：全國大學英語四六級考試、中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台地區學生考試(澳門區)、中國內地普通高校聯合招收澳門保送生考試、中國內地高校研究生課程考試(澳門區)等，因應考務情況與內地相關單位協商為有關考生提供適切便利考試安排，如優先進入考場、延長考試時間等。
- 「澳門四高校聯合入學考試」已建立恆常的身心障礙學生

特別考試安排，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出便利考試措施。2019/2020 學年「澳門四高校聯合入學考試」中，共有 4 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出申請，全部獲提供便利考試措施。

11.持續優化高等教育升學資訊網的相關功能，包括優化版面及活動資訊查找功能。

- 高等教育局持續檢視及優化高等教育升學資訊網網頁，已按《政府部門網站規範指引》為相關網頁圖片加入文字說明及替代文字等。

12.視實際情況投入資源，支持高等院校持續完善及優化無障礙學習環境及相關教學設備；支持高等院校教職人員進修相關培訓；同時亦支持高校舉辦相關校園活動。

- 高等教育局繼續透過現行高等院校資助機制，支持高等院校持續完善及優化無障礙學習環境及相關教學設備、高等院校教職人員進修相關培訓、以及高校舉辦相關校園活動。

13.將高等教育基金建立為長效機制，加強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的支援。

- 第 16/2018 號行政法規《高等教育基金》已於 2018 年 8 月 8 日與新高教法同步生效，基金法規條文的資助範圍在大方向上已涵蓋《康復服務十年規劃》相關的考慮。
- 相關方案原本為康復服務十年規劃長期階段的方案，目前提前至中期階段完成。

14.配合高等教育基金之設立，研究加大資源，協助院校開展及持續完善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各類支援服務和措施。

- 高等教育基金於2019年向一名患有嚴重聽力與視力障礙且家庭經濟困難的本澳居民發放特別援助金(合共 58,000 澳門元)，以支持其於本澳高校修讀碩士學位課程。

五、 工作、就業和職業康復

1. 向殘疾人士提供就業資訊、就業講座、職業指導、模擬面試等，以加強其相關知識及技能，成功就業。

- 勞工事務局透過舉辦不同講座及提供就業輔導、模擬面試，讓殘疾人士掌握更多資訊，協助殘疾人士就業。
- 2019 年勞工事務局為接受特殊教育及融合教育的學生舉辦了 3 場不同專題講座，合共 135 人次出席(出席者包括學校老師及家長)。
- 2019 年勞工事務局為接受特殊教育及融合教育的學生、有特殊需要青少年及殘疾人士提供模擬面試及職業潛能評估服務，分別為 85 人次(模擬面試)及 6 人(職業潛能評估) 提供服務。
- 2019 年在勞工事務局新登記殘疾求職者共有 66 名，成功轉介 42 人次就業。

2. 開拓更多適合殘疾人士的職種，確保殘疾人士就業及發展潛能。

- 勞工事務局持續開拓更多適合殘疾人士的職種，過去成功轉介殘疾人士擔任一些新職種如翻譯員、花藝助理員、娛樂場服務員(電子莊荷)、洗牌房員工等，2019 年新增成功配對職種，包括有、屋苑維修技工、控制室操作員、郵遞中心服務員、工程部技工及倉務部助理等。

3. 在未來修訂《就業輔助及培訓規章》時，研究向企業提供輔具支援，以增加殘疾人士受聘機會及提升其工作成效；同時在輔具支援下，讓部份不便出行的殘疾人士在適合的配套協助下，受聘在家中工作。同時在現有僱主聘用殘疾人士的津貼金額中，研究加入指導員津貼，以鼓勵員工對殘疾同事在工作上提供的協助及教導，並考慮調整原有的津貼金額。

- 勞工事務局與社會保障基金於 2018 年初成立了「促進就業基金小組」以跟進修訂《就業輔助及培訓規章》的工作，並透過召開會議，就有關規章之執行情況及常見問題等經驗作交流分享。現階段正持續跟進相關研究工作，並會按序推行，倘研究結果涉及需制定或修改法律法規，將編制立法建議文件。

4. 與相關政府部門和民間機構協作，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更多職業探索和職前培訓的經驗。

- 教育暨青年局與相關政府部門進行初步溝通，須重新審視職訓課程及輔助就業的訓練內容以配合社會發展。
- 此外，與中葡職業技術學校保持溝通，以期為特殊教育小班學生增加多元化的職業實習機會。2018/2019 學年中葡職業技術學校提供了酒店、花藝、辦公室助理、餐飲、麵包烘培、中式廚工等六個種類的實習課程。

5. 為有需要的學生及青年提供就業輔導，規劃職業生涯，認清就業方向，安排殘疾學生暑期實習，以增加其對各行業的認識，讓僱主有機會瞭解其工作能力，繼而聘用。

- 2019 年勞工事務局為接受特殊教育及融合教育的學生舉辦工作體驗活動，學生於 7 月及 8 月分 2 批次進行 3 星期實

習，完成實習的學生共有 44 名。實習完成後，20 名有就業意願且具公開就業能力之實習生獲實習企業及其他企業聘用。

- 勞工事務局於 2019 年共到訪 3 間康復服務機構及特殊教育學校，向 30 名殘疾人士提供送上門服務，為他們辦理求職登記及提供就業輔導服務。

圖：2019「工作體驗活動」

6. 推廣職業安全健康

- 2019 年勞工事務局分別向聽障人士、接受特殊教育及融合教育的學生及老師舉辦了 2 場職安健講座，合共向 79 人傳遞有關飲食業及酒店業的職業安全健康訊息。此外，向 56 名特殊教育及融合教育學校的師生安排了參觀健康工作間，以宣傳職安健訊息。

圖：職業安全健康講座－廚房安全話你知

7. 宣傳職場傷健共融，互助互愛，共同構建和諧職場環境。透過不同宣傳方式，推動僱主聘用殘疾人士及鼓勵殘疾人士公開就業。

- 2019 年勞工事務局透過播放殘疾人士就業宣傳短片、張貼及派發宣傳海報及單張向公眾作宣傳，以推動僱主聘用殘疾人士及鼓勵殘疾人士公開就業。此外，分別透過網上及電視媒體、巴士、的士及超市等地點播放宣傳短片，同時透過 7 個不同政府部門協助在其服務地點張貼宣傳海報並派發宣傳單張，以推動促進殘疾人士公開就業。

8. 就公共部門對殘疾人士報考公職的處理及安排上提供指引、建議或友善措施，確保公共部門在甄選過程中，符合第 14/2016 號行政法規所規定的，對於殘疾投考人，須因應其特殊需要採取必要措施，以便在與其他投考人平等的條件下對其實施甄選方法。例如對於視障的報考人提供便利措施，適當調整考試設施或時間。

- 行政公職局向公共部門發出統一管理制度《專業或職務能力評估開考》指引，明確指出「對於殘疾投考人，須因應投考人的特殊需要而採取必要措施，以便在與其他投考人平等的條件下對其實施甄選方法」。正收集公共部門相關統計數據和曾採取之措施，以編製指引。

9. 按殘疾人士能力及特質，與相關政府部門及康復機構合作，開辦合適培訓課程，從而掌握不同職業技能，以讓他們在適合行業發揮所長，提升自身競爭力。

- 勞工事務局於 2018 年為智障或自閉症人士開辦「展我才能房務培訓補充課程」，課程於 2019 年完結， 6 名學員中除

1 名學員因病無法完成培訓外，5 名學員全部畢業。勞工事務局轉介 5 名畢業學員到酒店面試，面試後 2 名獲聘，擔任員工餐廳服務員。

- 勞工事務局於 2018 年為聽障人士開辦「手語教學證書課程」，培訓聾人成為合資格之手語導師，提高手語人員的專業教學水平，共有 12 名學員參與。課程於 2019 年完結，12 名學員中，11 人完成課程並通過考核。

圖：手語教學證書課程培訓聾人成為合資格之手語導師

10.鼓勵僱主給予在職培訓及晉升機會，推動殘疾人士在崗位上晉升或調任更高層次工作。

- 勞工事務局透過 2019「工作體驗活動」啟動禮，向出席企業代表作出推動，鼓勵企業給予殘疾人士更多的發展空間，除了進行在崗培訓外，向殘疾僱員提供更多橫向流動及晉升的機會 。
- 勞工事務局透過 2019「優秀殘障僱員暨識才僱主嘉許計劃」嘉許禮，向出席的 63 間企業代表作出推動，鼓勵企業給予殘疾人士更多的就業機會，安排多元的培訓及晉升的階

梯。

- 為了鼓勵及推動僱主向殘疾僱員提供培訓、橫向流動及晉升機會，勞工事務局製作就業宣傳短片並於 2019 年年底完成拍攝工作。

11.持續舉辦社區教育的工作，宣傳殘疾人士的潛能和工作能力，鼓勵商企聘僱殘疾人士，並讓社會大眾接納殘疾人士。

- 勞工事務局與社會工作局合辦的2019優秀殘障僱員暨識才僱主嘉許計劃嘉許禮於 2019 年 10 月 22 日舉行，共有 89 名殘障僱員獲僱主提名，經評審後共有 10 名殘障僱員獲嘉許，另有 63 名識才僱主獲嘉許，合共聘用 347 名殘疾僱員。

圖：2019 優秀殘障僱員暨識才僱主嘉許計劃共 10 位殘障僱員及 63 位識才僱主獲嘉許

12.加強向僱主團體宣傳，與僱主保持密切關係，鼓勵提供適合殘疾人士的空缺，積極向企業推介已接受培訓且具備就業條件的殘疾人士，促進就業配對。

- 2019 年 9 月 25 日勞工事務局舉辦「喜見・樂聘」殘疾人士就業配對專場活動，參與的企業數目共有 14 間，出席面試的應徵者有 57 人，其中三分之一應徵者經活動獲企業聘

用。

圖：19 名殘疾人士經 2019「喜見・樂聘」殘疾人士就業配對專場活動獲企業聘用

六、 住宿照顧

1. 參考「殘疾人士住宿服務設施需求評估及規劃研究」的建議，規劃興建及提供相應的住宿設施，為殘疾人士提供所需服務。

- 「殘疾人士住宿服務設施需求評估及規劃研究」已經完成，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 7 月，有序開展智障人士住宿服務配置評估工具之設置工作。另外，相關的研究結果尤其對殘疾人士住宿服務設施的功能定位提供了優化建議，因此，未來社會工作局將會視空間資源，進行相應的服務規劃。

2. 應用住宿服務需求評估與服務規劃配置工具，為有需要的殘疾人士提供合適的照顧安排。

- 社會工作局於2019年已開始使用智障人士日間及住宿服務評估工具，以簡化申請流程及服務使用者輪候服務時間，以及為有需要的殘疾人士提供合適的照顧安排。

3. 研究及規劃適用於本澳住宿設施的服務標準與評鑑制度，同時制定服務管理和運作手冊，支持優質服務的發展。

- 社會工作局已經與香港大學簽署合約，開展為期 24 個月的顧問計劃，目前已開展康復住宿設施視察及文獻整理等工作。

4. 持續推動住宿設施的員工進行培訓和進修，確保服務質素的持續提升。

- 社會工作局繼續開展「2018/2019 年度住宿設施員工培訓資助計劃」，共有 7 間康復住宿設施參與，合共完成了 8 項培訓。

5. 檢討《公共房屋設計及建造規定》、《房屋局關於長者社屋設計的規定》及《社會房屋翻新工程指引》，以持續評估指引之適用性及有效程度，因應實際情況作修訂，以期使指引更緊貼未來長者及殘疾人士住屋設計的需求。

- 房屋局已要求建設部門按照《公共房屋設計及建造規定－2018 年版本》的規定進行公共房屋設計及建造，同時，將持續檢討及評估《規定》及《指引》之適用性及有效程度，以更緊貼殘疾人士住屋設計的需求。

6. 繼續深化改善舊有社屋屋邨無障礙環境，在有需要時進行公共部分及室內改善工程，按實際情況增設及改善無障礙設施等。

- 改善台山平民新邨居住環境工程：第一及二期工程已完工，累計已更換 192 個住宅單位大門為無障礙趟閘、更換防滑地磚及平整地台等。而第三期工程正在規劃中。
- 邙仔平民新邨加裝無障礙升降平台工程：已完成邙仔平民新邨第九座的工程，完善了該大廈之無障礙環境。
- 筷子基社屋快富樓及快意樓加設無障礙洗手間工程：工程正在規劃中。

七、 社區支援

1. 進行殘疾人士照顧者津貼的可行性研究。

- 社會工作局積極創設條件推進照顧者津貼，邀請香港大學的研究團隊就本澳推行照顧者津貼的可行性進行獨立的研究，研究機構已於 2019 年 5 月提交了初步的研究結果，建議特區政府檢討並制定以照顧者為本的系統性政策框架及服務體系，使能更科學和合理地確定照顧者津貼在照顧者政策及體系中的定位和作用。此外，亦建議特區政府進一步探討相關政策涉及的具體課題與可行條件，推動照顧者津貼政策有序向前發展。因此，社會工作局將跟進研究結果的各項工作，訂定有關政策未來的發展方向。

圖：照顧者津貼可行性研究新聞發佈會

2. 開展專項調查，瞭解殘疾人士生活狀況和服務需求的變化，以作服務規劃的參考。

- 社會工作局已委託研究機構正在進行問卷調查，以了解殘疾人士及其家庭的生活情況，為制訂未來規劃提供參考資料。

3. 開展本澳引進導盲犬的可行性研究。

- 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拜訪了香港導盲犬協會，了解香港導盲犬服務現況，以作服務引進的借鑑。同時，亦邀請香港導盲犬協會與本澳各職能部門分享有關經驗，讓部門對相關工作有進一步認識。
- 未來，社會工作局將會與各職能部門檢視現有法律及措施的適用性，以進一步分析本澳引入導盲犬的可行性。

圖：香港導盲犬協會與各職能部門分享服務經驗

八、 社會保障

在康復服務十年規劃中，社會保障範疇的方案原本沒有劃分階段，而方案統計納入長期階段計算，鑑於此範疇有部份方案已提前於中期階段完成，因此，已完成的方案將計算在中期階段內。

1. 檢討及調整「殘疾津貼」金額。

- 社會工作局每年持續參考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上升水平，以及配合社會經濟因素，2019 年的普通殘疾津貼及特別殘疾津貼的金額調升至 9,000 元及 18,000 元。

2. 不斷完善社會保障制度，循序建設及推行中央公積金制度。

- 社會保障基金持續地向各企業及公用事業機構推介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206 名僱主及 19,992 名僱員參加了「公積金共同計劃」。另外，55,190 人參加了「公積金個人計劃」。

3. 探討殘疾金受益人試工寬限措施的可行性。

- 社會保障基金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正式推行「鼓勵殘疾金受益人就業計劃」，試工期限由 30 天延長至 90 天、申報期亦由 5 天延長至 15 天，使計劃參與者能有更充裕的時間適應新工作。同時，為加強計劃參與者的就業後續支援及跟進，按照計劃參與者的意願，透過跨部門的協作機制，為相關人士提供就業支援服務，以提升成功就業的機率。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社會保障基金殘疾金受益人申報試工的總人次數為 138，有效個案數目為 127。性別方面，男性 53 人(41.7%)、女性 74 人(58.3%)，歲組主要集中在

“51-60 歲”為 41 人(32.3%)。當中 61 人成功就業 (48%) 、15 人觀察中 (11.8%) ，51 人離職並返回領取殘疾金 (40.2%) 。

九、 自助組織的發展

1. 提供財政上的支援，以協助自助組織的持續發展。

- 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為 13 個殘疾人士自助組織提供經常性資助，以支持有關組織的發展。此外，亦透過偶發性活動資助及相關專項資助計劃，支持包括上述自助組織在內的 16 個組織舉辦各類活動。

2. 研究針對已運作成熟且轄下沒有設施及會址的自助組織，支援他們設立共用的會員活動場地和會址。

- 社會工作局已協調澳門傷殘人士服務協進會及澳門自閉症協會共用台山平民新村會址的方案，現正開展會址的裝修工程設計。

3. 根據市政署的資助規章，向合資格舉辦活動的團體發放財政資助及非財政資助，包括場地及其他後勤支援，讓不同界別人士參與。

- 2019 年市政署共批出 506 項財政資助申請，金額合共 16,583,836 澳門元。此外，處理了 877 宗外借場地及後勤支援設備的申請。

4. 「社區座談會」繼續邀請與民生相關的政府部門參與，吸取不同界別的意見，聆聽弱勢群體的需要，讓施政能更到位。

- 2019 年全年舉辦了 12 場「社區座談會」，共有個 148 社團、約 554 名 市民代表出席。

十、 無障礙通道設施和交通

1. 繼續為現有具條件之行人天橋及隧道加設無障礙設施。

- 已完成「友誼大馬路近漁人碼頭之行人天橋建造工程」。
- 正進行「氹仔基馬拉斯大馬路空中走廊建造工程」及「黑沙環三角花園行人天橋設施改善工程」。

圖：已完成友誼大馬路近漁人碼頭之行人天橋建造工程

圖：正進行氹仔基馬拉斯大馬路空中走廊建造工程

圖：正進行黑沙環三角花園行人天橋設施改善工程

2. 繼續對堂區道路設施進行無障礙改造。

- 市政署計劃每年檢視及改善一個堂區的道路設施無障礙情況。於 2019 年 3 月已完成「增設公共道路無障礙設施工程(花王堂區)」工程，共完成街口數量 514 個，增設了 4964 塊導盲磚，調整了 207 個過路街口高度，更換了 669 米路緣石。
- 2019 年 10 月下旬開展「增設公共道路無障礙設施工程(望德堂區)」工程，目前已完成街口數量 139 個，增設了 1,078 塊導盲磚，調整了 67 個過路街口高度，更換了 101 米路緣石。

圖：已完成增設公共道路無障礙設施工程(花王堂區)

圖：正進行增設公共道路無障礙設施工程(望德堂區)

3. 檢視及持續改善市政署管理之行人道、公園、休憩區的無障礙環境。

- 市政署於 2019 年 4 月完成了「美化及改善祐漢及馬場一帶街道工程 (第二期)」工程。
- 2019 年 10 月下旬開展「美化及改善祐漢及馬場一帶街道工程 (第三期)」工程。

圖：已完成美化及改善祐漢及馬場一帶街道工程 (第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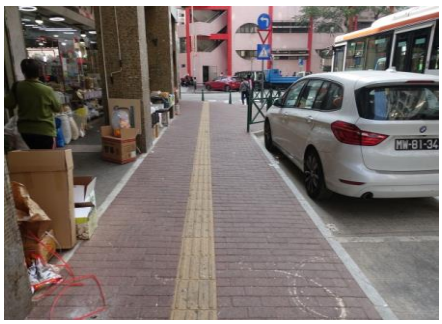

圖：正進行美化及改善祐漢及馬場一帶街道工程 (第三期)

4. 完善社會服務設施的無障礙環境，分階段檢視及資助各類社服設施進行無障礙配套設施的改進。

➢ 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已完成：

(1) 第一階段受資助的 7 間長者院舍及 11 間康復院舍合共 13 項無障礙後續改善工程/項目；

(2) 第二階段受資助的 27 間長者日間服務設施合共 122 項無障礙檢視及改善工程/項目；

(3) 第三階段受資助的 14 間康復日間服務設施合共 192 項無障礙檢視及改善工程/項目。

(4) 第四階段受資助的 30 間家庭及社區服務設施無障礙檢視工作。

圖：社會工作局人員檢視及體驗長者院舍的無障礙設備

圖：社會服務設施增設無障礙櫃台、觸覺引路徑、無障礙開門掣等

5. 推廣並鼓勵按照《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的規範標準進行設計及建設。

- 策導小組向不同政府部門人員舉辦《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及「認識及協助殘疾人士」的培訓，以優化部門的無障礙環境，及更好地接待及支援殘疾人士。同時亦向殘疾人士舉辦「無障礙檢測培訓」，加強無障礙專業知識，以便日後可應邀協助部門或機構就無障礙環境提供改善建議。
- 策導小組於 2019 年邀請了 24 個政府部門及 98 間社服團體及設施單位加入「澳門特區無障礙共融社區約章」，以宣言和行動響應加入無障礙建設行列，承諾在單位的宗旨及職能範圍內，致力為殘疾人士營造一個友善和關懷的環境，支持他們發揮所能，融入社會。

圖：為政府部門人員舉辦認識及協助殘疾人士培訓

圖：為殘疾人士及康復服務機構舉辦無障礙檢測培訓

圖：24 個政府部門及 98 間社服團體及設施單位加入

「澳門特區無障礙共融社區約章」

6. **公共部門檢視及完善現存接待公眾的地方及設備是否符合《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的要求。**

- 隨著《指引》的推出，自 2018 年開始，特區政府各部門在新建的公共工程及資助工程均可根據《指引》所定的無障礙通用設計規範進行設計及建設，同時所有公共部門亦具備條件檢視與完善現存接待公眾的地方及設備以符合無障礙通用設計的要求。
- 策導小組分別在 2018 及 2019 年舉辦「應用《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嘉許活動 2018」及「無障礙共融社區計劃」推廣活動，共有 28 個政府部門及 79 間受資助機構獲嘉許，合共開展了 8,528 項次的無障礙建設工作。

圖：107 個政府部門及受資助機構按照《指引》開展了 8,528 項次的無障礙建設工作

7. **研究公眾之出行模式及潛在出行風險因素，以更適切服務配置來滿足居民的出行安全需要。**

- 交通事務局持續檢視居民之出行模式及研究巴士行駛路線之情況，適時制訂措施，減少意外發生。並持續要求兩間巴士公司檢視交通安全措施，包括定期進行安全檢查、對車長進行培訓、安全演習等，致力減少交通意外發生狀況。

截至 2019 年 12 月，涉及巴士公司的交通意外減少 16%。

8. 配合輕軌發展進程，將根據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等居民對公交網絡之需求，完善公共交通網絡建設，並檢討巴士數量及其營運班表，為殘疾人士提供更優良方便之交通環境。此外，完善優化各車站所配備之轉乘設施，全面構建以輕軌為主幹，巴士及的士為基礎的公共交通系統，讓全年齡居民（包括殘疾人士）能夠更安全便利地使用公交設施。

- 隨著輕軌氹仔線正式營運，交通事務局對氹仔區巴士路線進行優化，另外柯維納馬路巴士站亦已啓用，逐步便利乘客乘搭巴士和輕軌。

圖：澳門輕軌於 2019 年 12 月 10 日正式通車

9. 完善智慧管理系統，以科學化技術加強對公交服務的監控，以促進公交服務之持續優化。

- 「巴士服務需求分析」系統已投入使用，而「巴士報站」手機應用程式(App)已於 2019 年 1 月 25 日推出更新版本。除了為巴士報站訊息提供動態站點到站點的乘車預測，讓使用者能估算出行時間外，還包括客流分析、線路分析及

班次客流統計等，有利於管理部門進行巴士服務的統計，以更科學的方式了解巴士的運作情況，從而對巴士路線和班次安排作出更合理的決策和調度。

圖：「巴士報站」手機應用程式(App)更新版本

10.配合未來輕軌營運，將推動智慧卡在巴士、輕軌間的共用，推動公交電子票證在區域間的整合使用，以及逐步推行輕軌與巴士之間的轉乘優惠。

- 輕軌氹仔段已於 2019 年 12 月 10 日正式開通，持有長者輕軌通卡、殘疾人士輕軌通卡以及身高不超過 1 米的小童可免費搭乘。
- 自 2019 年 12 月 28 日起，持有澳門居民身份證且年滿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以及持有由澳門社會工作局發出之有效殘疾評估登記證的殘疾人士，可到輕軌各車站辦理特惠輕軌通卡的申請手續，並豁免首次辦證費用。
- 另外，2019 年共有約 280 萬人次受惠「殘疾人士車資優惠計劃」，免費乘搭巴士。

11.致力透過法規及技術層面改善的士的服務品質，方便乘客選乘安全可靠之的士服務。

- 第 3/2019 號法律《輕型出租汽車客運法律制度》已於 2019 年 6 月 3 日生效。

12.研擬的士營運管理相關規範，當中包括考慮引入智慧管理系統的可行性，應用科學化的派遣與管理技術，優先改善地區派車不均的情況，並落實的士服務品質的監管，以提升殘疾人士使用的士服務的體驗。

- 特別的士在投入服務後，已按要求設置二十四小時運作之的士服務中心，提供電話、手機應用程式及網頁形式的叫車服務。

13.研究及推動設置無障礙的士，以較全面的車輛覆蓋，增加殘疾人士使用無障礙的士的機會，方便殘疾人士及其他有需要人士使用。

- 交通事務局已完成新特別的士公開競投，當中要求增加無障礙的士數目。2019 年 12 月已有 100 部新特別的士投入服務，當中不少於 5 部無障礙的士及不少於 10 部大型的士，此外，「澳門電召的士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亦主動引入 10 部機動的士，該類型的士最少有一個乘客座位可電動外移下降，以回應殘疾人士出行的訴求。

圖：增加無障礙的士數量以回應殘疾人士出行訴求

14.檢討「愛心座」守則，推動讓座文化：監察和檢討「愛心座」之使用情況，以設計或修訂「愛心座」的具體使用守則，持續推動讓座文化普及。

- 交通事務局鼓勵巴士公司研究增加車廂內愛心座數目，現時部分巴士的愛心座已增至 6 個，將持續與巴士公司研究增加愛心座的可行性。另外亦透過不同渠道宣傳乘車文化，推廣讓座訊息。

15.**以低地台、低排放、設有輪椅位置之巴士進行老舊車輛的汰舊換新，致力提升車廂無障礙設施及服務水準。**

- 截至 2019 年 12 月，營運車輛中有 602 台低地台巴士，佔整體營運車輛 66%，537 台巴士備有輪椅停靠設備，佔整體營運車輛約 59%。

十一、 資訊及通訊科技應用

1. 持續加強政府前線人員對手語方面的培訓，尤其為政府及公共事業機構前線人員舉辦培訓班，教導基礎的手語知識，以便更好地為聽障人士提供服務。

- 行政公職局於 2019 年繼續舉辦了相關課程，共有 22 名公職人員完成課程。

2. 持續優化及拓展各項電子化服務，讓殘疾人士能便捷地獲取政府服務。

- 行政公職局持續增加網上的電子服務和資訊，及流動應用程式，讓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使用者，能便捷地獲取政府服務。
- 第 35/2018 號行政法規《電子服務》頒佈後，特區政府於 2019 年初推出了「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簡稱「一戶通」)帳戶及手機應用程式，之後亦持續優化其服務內容。其中，較熱門的服務有：「統一招聘」，提供報考公職的全程電子化服務；「我的健康」，提供個人在衛生局的電子化健康紀錄，包括「個人醫療紀錄」、「個人疫苗接種紀錄」及「接種流感疫苗預約服務」，而「預約/取籌」為使用率最高的服務，首階段整合了多個公共部門在各服務地點提供的超過三百項服務的預約及輪候服務入口，讓市民在一個平台便可預約及遠程取籌，節省現場輪候時間。一戶通手機應用程式推出後，除提升服務效率外，亦可減少行動不便的市民走訪部門辦理申請的次數。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已有超過 4 萬人使用一戶通帳戶。

圖：「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方便殘疾人士辦理特區政府的電子化服務

3. 按照智慧交通系統的發展趨勢，繼續以開放平臺發布準確及適當之交通消息。

- 截至 2019 年 12 月，針對出入境口岸和社區的巴士站，共裝設了 48 個電子站牌，對乘客獲取巴士資訊有一定成效。

4. 要求各政府部門入口網站及專題網站符合萬維網聯盟（W3C）制定的《無障礙網頁內容指引》2.0 版標準的設計要求。

- 行政公職局以萬維網聯盟（W3C）的《無障礙網頁內容指引》2.0 版標準為基礎，已初步完成草擬符合特區需要的方案，目前正部署試行有關方案。

十二、　康體及文藝活動

1. 通過持續合辦，協辦及資助的方式與相關團體舉辦更多適合殘疾人士的體育活動。

➢ 體育局通過合辦，協辦及資助的方式與相關團體舉辦更多大眾體育活動，鼓勵殘疾人士多與體育運動，鍛煉身體。包括：

(1) 2019 年為傷殘人士開設 75 班大眾體育健身興趣班的展能活動班別，提供共 1,114 個名額；

(2) 「賀歲康體活動」之「新春弱健共融康體樂」共有約 900 人次參與；

(3) 「全澳殘疾人士運動日」共有約 1,500 人次參與；

(4) 五一黑沙海灘迎夏日，體育局與澳門特殊奧運會合作，派出殘疾人士及工作人員參與製作小食攤位；

(5) 暑期活動為殘疾人士提供 23 項體育活動，26 個展能活動班別，提供共 509 個名額；

圖：2019 全澳殘疾人士運動日

圖：大眾體育健身興趣班及暑期活動

2. 持續往內地相關項目的訓練基地集訓，為殘疾運動員提供參加訓練和比賽的發展平臺。

- 支持本澳殘疾人士體育總會推動本地殘疾人體育運動的發展，為本澳殘疾運動員參賽和訓練提供適切的支援。2019 年資助殘疾人士體育總會聘請教練、透過智障輔助計劃資助 70 名智障運動員運動津貼，以及支持上述總會參加 21 個國際性及地區性體育賽事、1 個培訓工作坊和 6 項培訓相關工作、以及 1 項在澳門舉辦和 3 項出外參加的會議工作。並對殘疾人士體育總會 2020 年的運動員和技術人員津貼作出資助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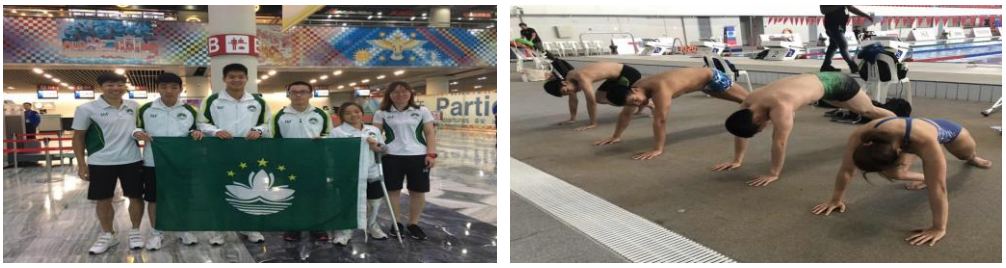

圖：2019 年新加坡世界殘疾人士游泳系列賽

圖：國際乒聯殘疾人士乒乓球波蘭公開賽

圖：2019 年世界夏季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

3. 持續與相關團體或協會合作，持續為前線接待人員提供相關專業培訓。

- 文化局於已於部分文物點增設無障礙迴圈系統，並安排供應商為前線同事進行培訓，瞭解系統的使用方法，以便為聽障人士提供更優質的諮詢服務。未來，將持續了解及安排前線同事的相關培訓課程。

4. 持續提供專場導賞服務，擬於宣傳短片中加入手語翻譯。

- 文化局現時有六個文化場所的宣傳短片已加入手語翻譯，2019 年度亦製作了兩條有關宣傳《文化遺產保護法》的影片，已加入手語翻譯，並於 TDM 新聞時段播放。
- 文化局在 2019 年 3 月 23 日進行的「項目列入《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公開諮詢公眾諮詢會」中，亦已安排手語翻譯，過程良好。

圖：項目列入《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公開諮詢公眾諮詢會安排手語翻譯

5. 研究以短篇及具時效性的資料錄音、提供所在地點之報聲系統及發聲地圖。

- 文化局持續優化世遺景點電子導覽系統並加入無障礙設置。目前，已為六處世遺景點增設語音導覽系統、無障礙瀏覽功能、手語翻譯等。

6. 針對部份肢體殘疾人士不能獨自外出，為其提供圖書遞送服務，將圖書送到他們居住的地方。

- 文化局已有序開展有關流動圖書車改變功能的可行性研究，並研究與社會服務機構合作為殘疾人士提供圖書遞送服務。

7. 圖書館的部份書架的高度作適度調校以方便取閱所需圖書。

- 文化局持續於有條件的公共圖書館增置合適高度書架，在氹仔圖書館無障礙設置的經驗下，優化 2019 年 9 月投入服務的石排灣圖書館，館內設有無障礙書架，讓殘疾人士無障礙自主選擇合適圖書閱讀及借閱，此外，亦設有無障礙洗手間、無障礙通道、同時配有傳譯室的無障礙場地等。

8. 研究在新設的文化遺產場所及圖書館增設殘疾人士通道和專用的洗手間等設施。

- 文化局正在研究在不影響文化遺產外觀的情形下，於崗頂劇院進行無障礙洗手間及斜台工程的方案。

9. 研究在不影響文化遺產的原真性及美學價值的前提下，增設殘疾設施。

- 文化局已規劃於崗頂劇院設置兩個殘疾人士座位，方便殘

疾人士參與文化藝術活動。

10.推行殘疾人士普及藝術教育計劃。

- 社會工作局持續透過「展能藝術活動資助計劃」，推動康復服務機構積極參與，提升本澳殘障人士對藝術活動的興趣，發揮他們的想像力和創意。2019 年資助了 38 間康復機構及社團，合共舉辦了 126 項展能藝術活動，參加者為 1,595 人次。

11.支持康復機構為殘疾人士提供藝術治療服務，提升康復訓練成效。

- 社會工作局透過支持康復機構為殘疾人士提供藝術治療服務，增加殘疾人士接觸藝術活動的機會，從欣賞和參與藝術活動的過程中，使其抒發情緒、表達個人情感及身心發展，從而達到治療的目的。2019 年審批提出申請的 3 間康復服務機構開展藝術治療課程，課程將於 2020 年進行。

十三、 公眾教育

1. 規劃及執行《殘疾人權利公約》教育推廣計劃（2019-2021），尤其重視殘疾人士的直接參與，透過真實經驗的分享，增進公眾對殘疾人士的認同。

- 社會工作局於 2019 年進行了以下的《公約》宣傳及推廣工作，包括：

(1) 印製 34,000 份公約宣傳單張，包括 17,000 份中文版、8,000 份英文版及 9,000 份葡文版，供市民索閱。

(2) 資助社會服務團體舉辦兒童填色比賽，共收到 2,200 份作品。

(3) 資助社會服務團體進行了 12 場《公約》話劇巡迴演出；

(4) 資助社會服務團體舉辦歌曲創作比賽，共收到 18 首作品。

2. 深化在社區的宣傳推廣工作，消除公眾對殘疾人士的偏見與歧視。

- 市政署以多元模式推廣「有禮生活約章」，從而鼓勵公眾奉行有禮生活，其中更著重以兒童及青少年為對象，從而自小灌輸互相尊重、拒絕歧視的觀念。包括：

(1) 透過軟硬體的宣傳手法包括海報、宣傳品、報章廣告、電視及電台廣告、網絡平台如 Facebook、Youtube、Wechat 等進行恆常性宣傳；

(2) 在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分別舉辦了「有禮生活約章”第廿三屆北區青少年學生書法比賽作品展覽」、「2019『金豬賀歲迎新春』—『有禮生活慶萬家』」以及「有禮生活親子講故事」比賽等主題性活動，從社區、學校等不同層面推廣有禮訊息，逾 5,100 人次參與；

(3) 在暑假期間舉辦「夏日好友營」及「夏日好友親子營」活動共 6 場，面向 6 至 18 歲之兒童及青少年，親子營並會有家長陪同參與，透過活潑生動以及較長時間的接觸，讓兒童及青少年學習團隊與溝通，並從中灌輸「有禮生活約章」精神，共計 202 人參加；

(4) 在 10 月的政府總部開放日所設置的「有禮生活約章」推廣攤位活動錄得 1,500 人次參加。

(5) 於 10 月至 12 月以流動展覽車分別在塔石廣場、綠楊花園休憩區、紀念孫中山市政公園推廣「有禮生活約章」內容，約 7,804 人次參觀。

(6) 加強與大專學生會合作，舉辦了 2019「有禮生活約章」之「有禮待人」大專院校辯論比賽，以「有禮」融合受青年學生歡迎的辯論形式，由同輩間互相影響，從而進一步強化青年人有禮待人意識。同時與團體合作，舉辦了「愛在小城」、「散播愛」外地僱員公民教育推廣、「民仔民女」義工團社會服務實踐等活動，上述各類型活動累計逾 2,000 人次參加；

(7) 公民教育資源中心在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亦舉辦了不同的配套活動共 98 場次，合計 2,709 人次參加；

(8) 推出了 6 期「公民教育資訊」雙月刊，向公眾宣傳公民教育訊息，分別向青年活動中心、大專院校、圖書館、主要團體及本署對外服務等地點派發，共計 18,000 份；

(9) 公民教育資源中心舉辦的各類配套活動，亦會加入「有禮生活約章」的元素。

圖：大專學生就「有禮生活約章」之「有禮待人」開展辯論

圖：家長及小朋友參加「夏日好友親子營」，親子合作無間

圖：透過流動展覽車於不同社區推廣「有禮生活約章」

3. 研究在市政署定期進行的大型公民教育調查中，加入瞭解公眾對社會共融精神的認知與滿意度等內容。

- 市政署開展大型公民教育調查，以了解居民對推動公民教育的認知及意見，當中嘗試研究加入了解居民對社會共融的認知與意見。
- 學術單位已完成調查報告,對象分為學生群組及社會群組，當中就《殘疾人權利公約》的認知,除了小六群體僅有 26.7% 認知度，中學與大學生群體的認知度接近中等或以上。同時學生組超過八成表示會幫助長者、殘疾人士或其他有需要人士。至於社會群組，對於《殘疾人權利公約》，整體有近四成至中等的認知度，同時超過八成表示會幫助長者、殘疾人士或其他有需要人士。

4. 製作特殊教育宣傳短片，增強學生、教師、家長和社會大眾對特殊教育的認識。

- 教育暨青年局已於 2019 年 4 月完成「家長是小朋友最好的治療師」宣傳短片並於該局網頁、臉書教菁社區專頁及微信官方帳號發佈，推廣在治療服務中家長所扮演的重要角色。

圖：宣傳短片推廣家長在治療服務的重要性

5. 研究在入職及晉級培訓課程增加社會共融觀念的可行性，以及試行該等課程。

- 行政公職局已就晉級培訓課程改革修訂有關課程大綱，待審議落實後將在晉級至第 5 職等人員而設的「晉級培訓-達標式培訓課程」的單元 2：「公務人員行政倫理」，將社會共融觀念加入公務人員的核心價值內，以助推廣有關觀念。

6. 於公務人員前線接待技巧培訓課程加入接待殘疾人士的技巧訓練內容，提升對殘疾人士的接待服務質素。

- 於「前線接待技巧課程培訓計劃」－接待技巧課程的內容中加入了《殘疾人權利公約》內容，2019 年完成開辦 8 班前線接待技巧課程培訓計劃的班別。
- 2015 年至 2019 年，共開辦了 36 班「必修班」及 16 班「深化班」，共有 985 名前線公務人員完成課程，並接受了對接待殘疾人士須注意事項及技巧的基本認知培訓，有助提升人員於相關服務的質素。

7. 進行普法推廣，利用不同的普法活動及宣傳方式，向公眾介紹殘疾人士的權利，促進市民的關注。

- 法務局一直重視向青少年的普法工作，每年均為學校舉辦中學普法講座，並設有不同專題，重點向青少年推廣《憲法》與《基本法》，當中亦推廣《殘疾人權利公約》，以至澳門不同範疇的法規中保障殘疾人士的規定。當中，「基本法」專題講座帶出人人平等，以及殘疾人士受到澳門特區的關懷和保護的訊息；而在「預防--性犯罪」專題講座，也有帶出法律保障殘疾人士的規定等訊息。2019 年法務局就以上主題共舉辦了 20 場學生普法講座，共 2,100 名學生參加。

- 法務局向教師及學生輔導員舉辦了 1 場《殘疾人權利公約》教材套工作坊，介紹了《公約》以及澳門特區法律中保障殘疾人士的規定。
- 法務局向 30 名社工舉辦了 1 場主題為「性犯罪與親權」專題普法講座，當中介紹在性犯罪中有關對殘疾人士的保障的規定。
- 法務局向長者及外籍人士舉辦了 3 場主題為「《家暴法》與相關法律」講座，當中介紹在《家暴法》中有關對殘疾人士的保障的規定。

圖：舉辦了 20 場學生普法講座

8. 加強對現有處理殘疾歧視機制的推廣，例如透過講座、單張訊息等讓殘疾人士及其家人知悉有關資訊。

- 持續向學校及社團等推廣《基本法》、《殘疾人權利公約》等內容，當中包括人人平等與反歧視的法律訊息，以及相關處理方法。
- 2019 年與康復服務團體合作，向肢障人士、聽障人士，以及其家屬舉辦了 3 場「殘疾人權利與保障」專題講座，出

席人數合共約 150 人，推廣內容包括《殘疾人權利公約》、澳門的相關法律、協助殘疾人士的措施、處理殘疾歧視的機制、《民法典》中有關禁治產和遺產繼承，以及《道路交通法》等。

圖：為殘疾人士及家屬舉辦殘疾人權利與保障專題講座

十四、　2019 年度中期方案執行情況總結

2019 年為康復服務十年規劃中期階段的第二年，中期階段方案由 125 項新增至 130 項，新增的 5 項方案原屬長期階段而提前執行，2019 年已執行及完成 125 項。除了各部門努力跟進各自職能範疇的工作及方案外，當中，涉及跨部門協作的工作，尤其早療服務及無障礙工作均取得良好的效果。

早療服務方面，隨著兒童綜合評估中心及兒童康復治療中心相繼設立，能更快捷和有效地跟進兒童接受評估以及之後的康復治療服務，特區政府於 2019 年繼續開展共融托兒服務，此外，更持續為經常接觸兒童的各類人士，包括醫護人員、托兒所人員、早療機構人員、家長等舉辦培訓，以提高有關人士在辨識、治療及跟進服務方面的能力及技巧，全面提升早療服務的發展。同時，由特區政府與多間學校、民間家長組織、康復機構、專業團體等組成的「澳門特區發展障礙兒童關愛網絡」，亦於 2019 年舉辦了多次培訓及交流活動，讓網絡成員就發展障礙兒童的早療服務進行溝通，交換意見，促進早療服務積極發展。

無障礙方面，隨著特區政府推出了《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自 2018 年開始，所有新建的公共部門工程及政府資助工程均可根據《指引》的無障礙通用設計原則進行設計及建設，同時，各個公共部門亦具備條件檢視及完善現存接待公眾地方及設備的無障礙情況。當中，策導小組積極推動公共部門及受資助機構全面優化無障礙的環境，2018 至 2019 年共有 28 個政府部門及 79 間受資助機構合共開展了 8,528 項次的無障礙建設工作。此外，策導小組亦於 2019 年邀請了 24 個政府部門及 98 間社服團體及設施單位加入「澳門特區無障礙共融社區約章」，以宣言和行動響應加入無障礙建設行列，承諾在單位的宗旨及職能範圍內，致力為殘疾人士營造一個友善和關懷的環

境，支持他們發揮所能，融入社會。

前瞻未來，策導小組將不斷總結經驗，結合各方力量，繼續有序開展2020至2021年中長期階段的各項計劃，為締造一個以平等權利、共融為本的社會而發揮應有作用。

表 1、2019 年各服務範疇中期方案的執行情況統計

服務範疇	方案項目數		已執行及完成項目	跟進中項目
	中　期階段	提前執行長期階段	截至 2019 年	截至 2019 年
預防和鑑定	11	0	11	0
醫療康復	12	0	12	0
學前訓練及托兒所	3	0	3	0
教育（包括非高等教育和高等教育）	10	1	11	0
工作、就業和職業康復	9	0	9	0
住宿照顧	8	0	8	0
社區支援	11	0	8	3
社會保障	0	4	4	0
自助組織的發展	3	0	2	1
無障礙通道設施和交通	24	0	24	0
資訊及通訊科技應用	15	0	14	1
康體及文藝活動	12	0	12	0
公眾教育	7	0	7	0
總數	125	5	125	5

註：有 5 項原屬長期方案提前於中期階段完成而納入中期方案。

肆、2020 至 2021 年工作展望

在 2019 和 2020 年，各部門將持續執行及逐步開展各項中、長期措施。在 2019 至 2020 年具體的工作計劃安排如下：

一、預防和鑑定

1. 研究設立強制性通報機制，加強早期療育系統的實施效能。
2. 通過修訂《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和設立醫學專科學院，加強公私營醫療人員的技術培訓。
3. 定期對殘評制度進行檢討及更新。
4. 設立在職殘疾人士職業健康咨詢優先處理機制,優先接待親臨咨詢的在職殘疾人士。
5. 持續完善行人過路設施，包括配合無障礙技術之應用，逐步改善現時過路設施之無障礙效益。
6. 持續開展有關交通安全推廣教育工作,並因應交通環境的發展，適時深化和不斷更新內容,提升駕駛者及行人對道路交通安全的關注和重視。**(新增方案)**

二、醫療康復

1. 根據社會發展所需，持續跟進《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內的相關醫療建設。
2. 加強與非牟利醫療機構合作，持續開展家居護理服務（社區外展服務）、專科外展醫療服務，以及增加康復病床。
3. 深化精神健康社區支援服務，擴大服務對象範圍，強化跨專業

團隊，進一步提高服務介入的專業水平。

4. 以跨部門協作方式，資助不同類別的康復機構開展輔具資源服務，包括輔具展示、訓練、借用、轉贈、教育推廣等。同時進行輔具服務需求及發展規劃研究，進一步探討輔具服務的長遠發展方案。
5. 跟進輔具資助計劃的持續發展。
6. 透過跨部門協作方式，跟進及落實輔具服務需求及發展規劃研究結果。
7. 推動和支持社會服務機構為不同障礙類別學生而設的輔具支援服務。
8. 持續提供體育醫務監督服務，包括集訓隊健康檢查、體能適應檢查。

三、學前訓練及托兒所

1. 檢討早療服務推廣、家屬支援服務及其他相關計劃，並予更新及執行。
2. 進一步完善早療服務體系，包括發現篩檢、通報轉介、診斷評估、個案管理、服務配置、追蹤跟進及家屬支援等工作、流程與機制。
3. 繼續提供及適時調整各項短、中期方案，支持早療服務的進步和發展。

四、教育（包括非高等教育和高等教育）

1. 推動學校制定共融校園規劃方案，並設立融合教育工作小組，加強家校合作。

2. 為非高等教育的特殊教育教師和治療人員提供更有系統的培育。
3. 非高等教育範疇內增加具備本澳常模之本地化評估工具的種類。
4. 從硬件和軟件的投入，推動更多具備條件的非高等教育學校實施融合教育。
5. 支持推動非高等教育學校成立融合教育工作小組，好讓實施融合教育的學校能充份發揮規劃、領導、組織、協調等方面的效能。
6. 繼續視實際情況，透過高等教育基金投入資源，支持院校持續完善及優化無障礙學習環境及相關教學設備；支持高等院校教職人員進修相關培訓；同時亦支持高校舉辦相關校園活動。

五、工作、就業和職業康復

1. 在未來勞工事務局修訂《就業輔助及培訓規章》時，研究向企業提供輔具支援,以增加殘疾人士受聘機會及提升其工作成效；同時在輔具支援下，讓部份不便出行的殘疾人士在適合的配套協助下，受聘在家中工作。同時在現有僱主聘用殘疾人士的津貼金額中，研究加入指導員津貼，以鼓勵員工對殘疾同事在工作上提供的協助及教導，並考慮調整原有的津貼金額。
2. 勞工事務局探訪康復機構，瞭解殘疾人士之狀況及需求，從而尋求開展培訓的合作空間，以提升他們的技能，有助職業生涯發展。
3. 除恆常就業跟進外，勞工事務局安排職員出訪企業，以小組形式探訪在職殘疾僱員，從中瞭解殘疾人士的工作狀況，並透過互動方式作分享，向他們傳遞正面工作態度及共融信息，增加

工作正能量，並鼓勵企業給予殘疾人士在職培訓，提供橫向流動或向上晉升的機會。

4. 勞工事務局持續透過不同的宣傳方式鼓勵僱主聘用殘疾人士工作，宣傳品如海報、宣傳片及透過網上平台，以作廣泛宣傳。
5.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更多職業探索和職前培訓的經驗。
6. 透過審視職業康復服務輪候機制的運作模式，以及按服務需求和社會狀況，增加殘疾人士職業康復服務名額。
7. 深化協助殘疾人士有平等報考公職的社會共融觀念，從而使公共機構構建社會共融的文化。

六、住宿照顧

1. 研究拓展不同類別的住宿服務設施，以增建、調整及其他合適方式，籌設多元化的住宿服務類型，例如輕中度智障兒童及青少年住宿設施等。
2. 研究及規劃適用於本澳住宿設施的服務標準與評鑑制度，同時制定服務管理和運作手冊，支持優質服務的發展。
3. 所有新規劃的社會房屋，將繼續進行單位內部無障礙設施的需求評估，適當增加社會房屋單位室內的無障礙設施，務求日後的社會房屋單位及設施更能顧及長者及殘疾人士的需要。
4. 透過跨部門協作，在新規劃的公共房屋設計中，因應需要預留空間提供醫療服務，提高基層醫療系統於公共房屋之覆蓋，令更多居住於公共房屋的長者及殘疾人士受惠。
5. 透過跨部門協作，在新規劃的公共房屋設計時，因應需要預留社會設施空間予包括康復及長者服務提供機構作日間中心之用，提升康復及長者服務系統在公共房屋之覆蓋。

七、社區支援

1. 開展殘疾人士社區支援服務需求評估，研究殘疾人士對社區支援的服務需求，釐訂發展策略及規劃服務措施，使能更有效地回應殘疾人士的需要。
2. 增設一間自閉症人士支援中心，為成年自閉症人士提供訓練，增強社會適應能力，以及為家長提供情緒支持，增強照顧技巧及減低照顧壓力。
3. 探討於日間精神康復機構試行朋輩支援服務模式的可行性。
4. 為成年殘疾人士進入婚姻及親職階段的前、後，提供支援及輔導，協助他們更好地維持家庭生活。
5. 研究制訂智障人士老齡化檢視表，協助康復機構評估智障人士進入老齡化的情況，以為他們提供更適切的服務和照顧。
6. 因應部份殘疾人士進入老齡階段，支持康復機構根據服務使用者的年齡和能力等因素進一步細分其訓練與服務內容，同時優化設施空間配套。
7. 研究提供專項資助，協助殘疾人士改善家居無障礙環境，以提升殘疾人士家庭的生活質素。
8. 開展本澳引進導盲犬的可行性研究。
9. 根據「殘疾人士家居支援服務先導計劃」的推行經驗與服務成效，研究及規劃後續服務的發展空間。

八、社會保障

1. 適時按社會經濟狀況檢討及調整「殘疾津貼」金額，以及優化發放機制。
2. 依法執行醫療保健服務，並密切留意本澳居民使用有關服務的

情況。

3. 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將提交全面檢討報告，綜合評估制度成效、優化措施、及以強制性實施的可行性。
4. 設置社會保障制度給付調整機制的建議方案提交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探討和聽取意見，以落實政策共識。**(新增方案)**

九、自助組織的發展

1. 研究針對已運作成熟且轄下沒有設施及會址的自助組織，支援他們設立共用的會員活動場地和會址。
2. 為自助組織成員提供專項資助，協助他們增進輔導技巧，從而能以「同路人」的角度，為殘疾人士提供同儕諮詢，包括協助生活適應、提供生活資訊及情緒輔導等服務，從而協助他們應對生活上的困難，提升獨立生活的能力。

十、無障礙通道設施和交通

1. 繼續為現有具條件之行人天橋及隧道加設無障礙設施。
2. 繼續對其他堂區道路設施進行無障礙改造。
3. 將具條件之過路設施建設為無障礙環境－進行離島區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對該區的行動不便人士的步行環境進行優化，包括改善降低行人路面及設置防滑的導盲警示磚等。
4. 研究及開展以視障服務機構為起點，於前往附近如公園、休憩區、活動中心、公共機構、醫院、圖書館等有條件之道路，設置引路徑工作，擴大殘疾人士的活動範圍。
5. 完善社會服務設施的無障礙環境，分階段檢視及資助長者及康復日間中心、家庭及社區服務中心、兒青服務中心等無障礙配

套設施的改進。

6. 完善現有對學校無障礙環境建設的指引，修訂《如何營造無障礙校園環境》小冊子內容。
7. 研究設立無障礙經理制度，透過特定培訓，讓各部門都設有熟悉部門自身無障礙配套的專責人員，以更好地協助殘疾訪客使用相關設施、處理殘疾人士的查詢，以及持續完善和維護轄下單位的無障礙環境配套。
8. 檢討購買巴士之準則，考慮把低地台設計列為新購中巴及大巴的購車規定準則，藉以增加本澳的低地台巴士數量，方便有需要殘疾人士搭乘。
9. 檢討「愛心座」守則，推動讓座文化。
10. 持續完善無障礙出行服務體系，配合未來輕軌系統的發展，並因應社會需求的變化，持續完善復康巴士的運作及服務模式，為殘疾人士提供輔助的交通服務。
11. 進行美化及改善祐漢及馬場一帶街道工程(第五期)，在美化街道環境的同時，於部份具備條件的行人道設置導盲磚，並配合斑馬線兩端路口以降低行人道路面及設置防滑的導盲警示磚等。
12. 透過無障礙校園指引文件，供學校檢視並建置無障礙校園環境。
13. 對其他過路設施進行無障礙改造。
14. 將具條件之新建過路設施建設為無障礙環境。
15. 以「公交優先」為整體核心，配合未來輕軌發展及新填海區的發展需要，適時調整及增加巴士服務，增強公交服務之覆蓋範圍，以更便捷之交通服務鼓勵殘疾人士出行。
16. 強化公交服務之無障礙元素，促進車站持續貫徹無障礙設計，增加低地台及備有輪椅停靠設備巴士之覆蓋率，以促進殘疾人士之出入無障礙。

17.推行巴士及輕軌車資優惠措施，鼓勵殘疾人士更多利用公交出行。

18.推進輕軌系統建設，為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居民提供多元出行方式。

19.持續檢視各區的行人過路設施，逐步完善步行系統，務求方便殘疾人士生活的出行需求，完善殘疾人士出行體驗。

20.鼓勵業界完善的士無障礙設備,增加殘疾人士使用的士的機會。**(新增方案)**

21.透過不同渠道持續宣導教育提升社會大眾對殘疾人士之出行需要的關注，同時普及正確乘車文化，建構公交之讓座氛圍。

十一、資訊及通信科技應用

1. 拓展本土的手語詞彙，以促進手語本土化及標準化的發展。
2. 開展口述影像員的專業培訓，並研究未來的發展方向。
3. 持續優化及拓展各項電子化服務，讓殘疾人士能便捷地獲取政府服務。
4. 推動私人企業建設無障礙網頁。
5. 鼓勵各政府部門入口網站及專題網站符合萬維網聯盟（W3C）制定的《無障礙網頁內容指引》2.0 版標準的設計要求。
6. 按照無障礙網頁指引的規範構建「康復服務資源網」專題網頁，整合與殘疾人士及康復社團有關的資訊，以及各類宣傳資料及相關國際檔案，方便殘疾人士及服務機構人員進行查詢及瀏覽。
7. 對符合資格的殘疾人士提供資訊服務資助，支持他們購買相關設備及部份服務費用。
8. 推行殘疾人士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現況需求調查研究，透過調

查研究以瞭解殘疾人士使用資訊及通訊科技作生活輔助的類別、使用程度、干擾因素，以供提供更有利及優化的後續政策及措施的參考。

9. 透過不同方法，尤其加強於互聯網上推廣輔助資訊科技，加強殘疾人士、相關機構與各界人士對有關內容的瞭解。
10. 豐富有關特殊教育資訊的網上平台和有關讀物，為家長提供更多元化的教育資訊及查詢服務，提高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自我保護意識，方便家長掌握必須的資訊。
11. 持續推動口述影像員的持續進修，提升服務質素。
12. 持續推動民間組織或機構舉辦能協助殘疾人士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的活動。
13. 按照「一網一戶」智慧政務策略，推動政府部門實現「一網通辦」和「一窗式」服務模式，方便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使用者獲取政府資訊及服務。
14. 透過舉辦活動（如培訓、工作坊、講座等）持續推動私人企業開發更多無障礙網頁，以便有需要人士使用。

十二、康體及文藝活動

1. 針對部份肢體殘疾人士不能獨自外出，提供圖書遞送服務，將圖書送到他們居住的地方。
2. 圖書館部份書架的高度作適度調校以方便取閱圖書。
3. 研究在新設的文化遺產場所及圖書館增設殘疾人士通道和專用的洗手間等設施。
4. 研究在不影響文化遺產的原真性及美學價值的前提下，增設殘疾設施。

5. 支持康復機構為殘疾人士提供藝術治療服務，提升康復訓練成效。
6. 開拓更多大眾體育健身興趣班，暑期活動，全澳殘疾人士運動日等多元素適合殘疾人士的大眾體育活動，讓殘疾人士以體育為平台，更好地融入社會。
7. 逐步加大對殘疾運動員的支援和資助，為殘疾運動員提升競技水準，提供有利條件。
8. 於規劃新建設的體育設施中，加入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的概念，以適合不同人士使用。
9. 逐步為轄下各個文物景點購置可摺式輪椅斜台或斜板，供輪椅使用者參觀時使用。
10. 為殘疾人士提供服務專區，如供視障人士提供「盲人電子閱讀器」，與社福機構合作為殘疾人士提供圖書遞送服務設定為恆常性服務，在空間條件許可下的所有圖書館均設置有殘疾人士通道和專用的洗手間，分階段改善服務櫃台為無障礙服務櫃台。
11. 持續開展為文物景點增設無障礙設施之研究工作，並按研究結果，陸續開展增設殘疾設施相關工作。

十三、公眾教育

1. 研究在公職人員的入職及晉級培訓課程中，試行增加社會共融觀念。
2. 進行第二次「公眾對殘疾人士態度及對《殘疾人權利公約》認識的調查研究」，以瞭解公眾對殘疾人士態度及對公約認識的發展，評估推廣工作的成效，優化推廣工作的策略方針。
3. 委託專業機構編制家長刊物（分婚前和婚後育兒兩個部分），並在民事登記局、衛生中心、婦產科以及學校等地方安放該刊物，

讓未婚人士瞭解有機會造成嬰孩殘疾的原因，同時為特教家長提供更全面的各政府部門的相關工作資訊，方便家長尋找所需的協助。

4. 規劃及執行《殘疾人權利公約》教育推廣計劃 （2022-2024）及 2024 年後的推廣工作，持續進行系列性推廣計劃，特別鼓勵及推動私人企業參與或配合推廣活動，以為殘疾人士提供更多參與社會的機會。

5. 總結中期方案，更新公務人員入職及晉級培訓課程「社會共融」的內容，使學員更能認識、理解「社會共融」的觀念，從而使各學員在各自單位構建社會共融的文化，並貫徹於日常工作和對市民的服務。

伍、結語

特區政府高度重視「康復服務十年規劃」，相關規劃已被納入《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2016-2020）》之中，同時，亦成立了由社會文化司司長所領導的「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策導小組」，統籌落實十年規劃的各項工作。

2019 年為「康復服務十年規劃」中期階段的第二年，透過特區政府與民間社會的共同努力，各項中期方案已逐步開展及完成。展望未來一年，預計中期階段的各項工作能夠按照既定日程有序落實，而 2020 年將會進行中期階段的總結工作，同時，策導小組亦會根據殘疾人士的需求及社會發展，細化及調整長期階段的各項方案，並於 2021 年陸續開展各項長期方案。

隨著十年規劃各項工作的逐步開展及落實，特區政府期望能為殘疾人士康復和融入社會創設更好的條件，推動他們參與社會，發揮所長，同時亦為其家庭提供更多的支持。此外，亦感謝社會各界共同參與及支持，為殘疾人士提供一個共融的社會環境。